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 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的养护工作。

(2) 承担辖区普通干线公路路网的监测、预警、信息服务等工作。

(3) 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基础设施的安全防护、应急处置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下设六个科室：办公室、财务科、养护与工程科、政工科、安全与国有资产管理科、纪检监察室；下辖三个养护站（星岛湖养护站、沙岗养护站、赤壁养护站）和一个应急抢险站。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上述报表详见附件1：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附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单位2025年度总收入2314.7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314.71万元，较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423.63万元，下降15.47%。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14.71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423.63万元，下降15.47%，主要原因是：①在职在编人员减少相应费用收入随之减少；②2025年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271.58万元较2024年722.33万元减少450.75万元、取消二级路政府还贷补助资金158万元较2024年285万元减少127万元，年度项目预算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4. 事业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5. 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6. 其他收入0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

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8. 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二）本单位2025年度总支出2314.7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314.71万元，较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423.63万元，下降15.47%。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80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及物业补贴。较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6.75 万元，下降 1.93%，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退休 6 人。

2、210 类卫生健康支出 60.6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较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5.42 万元，下降 8.20%，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退休 6 人。

3、214 类交通运输支出 1809.1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单位日常业务活动费商品和服务支出、205 省道公路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工程（以奖代补）、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面养护项目（取消收费补助资金）等项目支出。较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395.35 万元，下降 17.93%，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退休 6 人和 2025 年项目预算收入减少，

支出相应减少。

4、221 类住房保障支出 101.12 万元，主要用于编内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较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16.10 万元，下降 13.73%，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退休 6 人。

5. 结余分配 0 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专用结余、缴纳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较 2024 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 2024 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二、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14.71 万元，较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423.63 万元，下降 15.47%。其中：基本支出 1676.21 万元，项目支出 638.5 万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06.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4.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2%。

（一）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355.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职工退休。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及物业补贴。

（二）210 类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 57.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有职工退休增资补缴医疗保险费。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三）214类交通运输支出年初预算为168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9.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3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预算指标“212普通国道安全提升工程项目（直达资金）”109万元；“2025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预算补助地方资金（第九批）”14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单位日常业务活动费商品和服务支出、205省道公路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工程（以奖代补）、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面养护项目（取消收费补助资金）等项目支出。

（四）221类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108.08万元，支出决算为10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5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有职工退休。

三、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76.21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1329.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0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有职工退休，增资补缴医疗保险费。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60.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7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履行节约，过紧日子，压减经费，减少差旅费、邮电费、水费等其他日常公用经费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85.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有退休职工死亡增加死亡抚恤金。

四、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无年初预算数，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五、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无年初预算数，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22.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8%，比上年减少0.59万元，主要原因是履行节约，过紧日子，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相关费用，支出相应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0.66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增减。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0.66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较2024年度决算数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20.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上年减少0.03万元，主要原因是履行节约，过紧日子，严格控制相关费用，支出相应减少。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2025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全年运行费支出20.66万元，平均每辆2.58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26%，比上年减少0.56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相关费用，支出相应减少。国内公务接待批次25次，人次182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0.9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87万元，下降5.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11万元，增长3.95%。主要原因是2025年维修中心大院大门充分调剂使用，年末少调减结余退库。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本单位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7.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6.8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7.9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3.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9.2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3.7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6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6.3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6辆，其中：副部（省）

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业务用车和公路养护生产用车，一般业务用车8辆，公路养护生产用车8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2025年度部门预算数646.56万元，执行数638.50万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一等。从自评情况来看，提高或改善公路安全出行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完成公路养护质量、实施桥梁技术状况水平等工作效果明显，改善了相关路段路面的使用性能，更好地满足了沿线群众安全出行便捷、舒适，达到预期指标，极大地促进了沿线区域的经济社会发展，对道路沿线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对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的满意度均为满意。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我单位2025年度项目21个，项目支出总额638.50万元。其中，本级项目21个，本级项目支出638.50万元；对下转移支付项目0个，对下转移支付0.00万元。项目中，敏感涉密项目0个，涉及资金0.00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非敏感涉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19个项目评为一等，涉及资金634.81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90.48%，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99.42%；2个项目评为二等，涉及资金3.69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9.52%，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58%；0个项目评为三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

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四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 %，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

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项目实施进度较年度计划相对较为滞后，过程控制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个别项目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准确性、相关性有待进一步完善和提高。原因主要是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工作人员缺乏精细化、个性化考核思维，习惯性套用通用模板、照搬共性指标，未结合项目业务属性、实施内容、核心成效目标量身设计绩效指标，导致共性指标泛用、个性化指标缺失，指标错位等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搭建行业共性绩效指标库，明确共性考核与项目个性化指标边界，聚焦项目核心业务设置考核内容；二是严格对照财政绩效相关文件要求，统一规范成本、数量、质量、时效、效益五类指标：纠正成本指标设置偏差，合理设定数量指标目标值、计量单位与表述；推动质量指标全面量化，统一考核标准，纠正指标错归类问题；厘清项目业务时效与财务支付时效，规范时限表述；补齐工程类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必设指标，优化指标表述与考核口径；三是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如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应按程序及时调整预算和绩效目标，发挥预算管理的积极作用。

（2）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5普通国省干线日常养护经费（增量）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8.58万元，执行数为238.5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7%。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情况，完成公路养护质量、公路路基路面日常养护、桥梁涵洞小修、交通安全设施及绿化工程等工作；二是项目成效情况，公路通行安全提升明显，改善了相关路段路面的使用性能，更好地满足了沿线群众安全出行便捷、舒适，达到预期指标；三是满意度情况，对道路沿线群众进行问卷调查，满意度均为满意。

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是质量指标、成本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准确性、相关性有待进一步完善和提高。原因主要是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工作人员缺乏精细化、个性化考核思维，习惯性套用通用模板、照搬共性指标，未结合项目业务属性、导致共性指标泛用、个性化指标缺失，指标错位等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搭建行业共性绩效指标库，明确共性考核与项目个性化指标边界，聚焦项目核心业务设置考核内容；二是严格对照财政绩效相关文件要求，统一规范成本、数量、质量、时效、效益五类指标：纠正成本指标设置偏差，合理设定数量指标目标值、计量单位与表述；推动质量指标全面量化，统一考核标准，纠正指标错归类问题；厘清项目业务时效与财务支付时效，规范时限表述；补齐工程类项目可持续影响等必设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件 2.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城区公路养护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绩效自评结果统计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